

证券代码：000595

证券简称：宝塔实业

公告编号：2019-050

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纾困基金质押物及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宝塔实业”）于2019年6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纾困基金质押物及担保的议案》。具体公告如下：

一、 纾困基金概述

宁夏回族自治区政策性纾困基金（以下简称“纾困基金”）于2018年12月向本公司提供5,000万元流动资金支持，纾困基金委托宁夏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国投”）管理，并通过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城支行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，贷款金额为5,000万元，贷款期限一年，贷款年利率为4.35%，以公司“银国用（2015）第11467号”土地及其附属房产等资产提供担保，贷款资金用于公司生产运营。

二、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400002277006421

法定代表人：王静波

注册资本：76427.925000 万

住所：宁夏回族自治区西夏区北京西路

经营范围：工业制造；轴承加工；钢材销售；压力管道元件的制造（锻制法兰（限机械加工）的管法兰、压力容器法兰；锻制法兰锻坯的钢制法兰锻坯）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；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、仪器仪表、机械设备、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）；经营进料加工和“三来一补”业务。

三、增加质押物及担保的主要内容

因宝塔实业使用政府 5000 万元纾困资金，应宁国投的要求，公司拟对纾困基金增加质押物和担保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1、以宁夏西北轴承轨道交通轴承有限公司 100%股权和宁夏西北轴承物资商贸有限公司 100%股权作为质押物并提供担保；

2、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西北轴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、西北轴承有限公司及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次质押、担保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，不存在重大争议、诉讼或仲裁事项，亦不存在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目前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5000 万元（含本次担保金额），占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0.08%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。本次增加抵押物及担保无需提交公司

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